

证券代码：834755

证券简称：嘉一高科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所处的发展阶段及未来的发展战略规划，为更有效整合内外部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从而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提出了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

二、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

（一）主要内容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参加股东大会未投有效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回购义务人承诺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内容如下：

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在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未出席（亦未授权他人参加）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对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议案投同意票的股东；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提出正式书面申请要求回购其所持股份的股东；

4、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形的股东；

5、不存在因公司终止挂牌或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与公司、公司股东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6、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如该异议股东在提出回购申请后至完成股份回购期间发生其要求回购的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交易情况的，则回购义务人不再承担前述股份回购义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7、自股东首次知悉拟终止挂牌事宜或公司首次披露保护措施公告之日（孰早）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停牌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例如以要求回购股份为目的获得股票的交易等）、恶意抬拉股价等投机行为。

满足上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上限为其在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量，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二） 回购义务人

☐挂牌公司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其他 实际控制人指定的第三方

（三） 回购对象

回购对象为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且未参加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参加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事项投同意票的股东。

（四） 回购数量

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五） 回购价格

异议股东在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前已持有的股份，回购价格原则上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票的成本价格（成本价格不包含交易手续费、资金成本，异议股东持有公司股票期间，若公司股票存在除权除息，其持股成本价格作相应调整）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孰高者为准，具体回购价格、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为准。

（六） 申请回购的方式

1、异议股东申请股份回购申请有效期限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后 30 日以内。

2、异议股东需在上述有效期内将书面回购申请材料通过亲自送达（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邮寄送达（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方式交付至公司。

3、回购申请材料包括：

（1）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其中必须载明股东姓名或名称、证券账户号码、证件号码、要求回购股票的数量、有效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必要信息；

（2）异议股东的身份证明资料（自然人提供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加本人签字并署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字样，机构投资者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异议股东交易公司股票所有历次交易的完整的交易流水单（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

4、回购履行期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指定的第三方在回购对象按照本公告要求提出回购申请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股份回购。

5、如异议股东未按上述指定方式在本次回购期限内向公司提交书面回购申请，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义务人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七） 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许雅静

联系电话：027-88991133

邮箱：xuyajing@joye3d.com

联系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 338 号纺织大厦 10 楼

三、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的情形。

因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故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沟通有关股份回购事宜。

四、 备查文件

《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北嘉一三维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9 日